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股票代碼4559)

公司地址：臺中市大雅區昌平路四段462巷9號

電　　話：(04)2566-8888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7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 ~ 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5 ~ 56
(十四)部門資訊	56 ~ 57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世偉

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6024 號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久裕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裕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407619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12F, No. 402, Shizheng Rd., Xitun Dist., Taichung 407619, Taiwan
T: +886 (4) 2704 9168, F: +886 (4) 2254 2166, www.pwc.tw

pwc 資誠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裕集團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久裕集團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久裕集團係經營自行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由於整體產業受到全球景氣衝擊，增加營業收入認列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測試全年度之銷貨收入明細，並抽核銷貨收入交易及相關憑證，確認收入認列之允當性。
3. 取得期後銷貨退回明細，檢視佐證文件並查明銷貨退回之原因，以確認有無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
4. 針對金額重大之交易對象應收帳款進行發函詢證。

pwc 資誠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久裕集團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269,156仟元及新台幣110,107仟元。

久裕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各個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用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並測試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久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pwc 資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裕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裕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久裕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裕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久裕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pwc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裕集團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業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06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9,842	19	$ 275,938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026	-	3,50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43,840	13	268,713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700	-	1,841	-
130X	存貨	六(三)	159,049	8	188,945	10
1410	預付款項		17,103	1	16,00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4	-	1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3,634	41	755,092	4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十二(二)	6,930	-	5,6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921,782	48	941,053	5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及八	131,116	7	80,155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	9,160	1	10,364	1
1780	無形資產		568	-	7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4,437	1	23,93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5,487	2	27,07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9,480	59	1,088,940	59
1XXX	**資產總計**		$ 1,903,114	100	$ 1,844,032	100

（續次頁）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495,912	26	$ 456,956	2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6,516	-	11,616	1
2150	應付票據		18,387	1	18,714	1
2170	應付帳款		126,979	7	190,989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18,246	6	103,593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962	-	8,19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8,443	1	3,00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45,751	3	40,53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36	-	4,95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34,132	44	838,560	4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315,413	17	337,592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6,361	2	45,553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44,473	2	27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329	-	2,69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9,576	21	386,117	21
2XXX	**負債總計**		1,243,708	65	1,224,677	6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000	32	600,000	33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54,439	3	54,439	3
	累積盈虧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190	1	21,19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742	3	51,742	3
3350	待彌補虧損		(48,154)	(3)	(51,951)	(3)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36,294)	(2)	(63,415)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42,923	34	612,005	33
36XX	**非控制權益**		16,483	1	7,350	1
3XXX	**權益總計**		659,406	35	619,355	3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QZ9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03,114	100	$ 1,844,03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世偉　　經理人：陳松君　　會計主管：江怡瑤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年度 金額	%	112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253,260	100	$ 937,3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一)(二十二)	(1,009,092)	(80)	(850,139)	(91)
5900	營業毛利		244,168	20	87,180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6,561)	(6)	(59,564)	(6)
6200	管理費用		(112,380)	(9)	(116,598)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960)	(3)	(31,36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572	-	(77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4,329)	(18)	(208,298)	(2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839	2	(121,11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804	-	2,87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2,928	2	21,13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5,247	-	(1,22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3,376)	(2)	(19,72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03	-	3,066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5,442	2	(118,052)	(1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14,478)	(1)	5,497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0,964	1	($ 112,555)	(1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2,080	-	($ 29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四)	1,330	-	4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416)	-	5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994	-	22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093	2	(12,27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9,087	2	($ 12,05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051	3	($ 124,605)	(13)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33	-	($ 112,279)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8,831	1	(276)	-
	合計		$ 10,964	1	($ 112,555)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918	2	($ 124,190)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9,133	1	(415)	-
	合計		$ 40,051	3	($ 124,605)	(13)
	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04		($ 1.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04		($ 1.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世偉　　經理人：陳松君　　會計主管：江怡瑤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51,544	$ 2,895	$ 16,189	$ 50,307	$ 91,002	($ 55,280)	$ 3,538	$ 760,195	$ 7,765	$ 767,960
112年度稅後淨損		-	-	-	-	-	(112,279)	-	-	(112,279)	(276)	(112,555)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238)	(12,135)	462	(11,911)	(139)	(12,0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517)	(12,135)	462	(124,190)	(415)	(124,605)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5,001	-	(5,00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35	(1,435)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4,000)	-	-	(24,000)	-	(24,00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51,544	$ 2,895	$ 21,190	$ 51,742	($ 51,951)	($ 67,415)	$ 4,000	$ 612,005	$ 7,350	$ 619,355
113年度												
113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51,544	$ 2,895	$ 21,190	$ 51,742	($ 51,951)	($ 67,415)	$ 4,000	$ 612,005	$ 7,350	$ 619,355
113年度稅後淨利		-	-	-	-	-	2,133	-	-	2,133	8,831	10,964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1,664	25,791	1,330	28,785	302	29,0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97	25,791	1,330	30,918	9,133	40,05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51,544	$ 2,895	$ 21,190	$ 51,742	($ 48,154)	($ 41,624)	$ 5,330	$ 642,923	$ 16,483	$ 659,4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世偉　　經理人：陳松君　　會計主管：江怡瑤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5,442	($ 118,0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回升利益)減損損失	十二(二)	(2,572)	771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一)	55,183	59,720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六)(二十一)	8,780	6,514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二十一)	1,559	2,8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69	(13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1,000	1,00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842	1,038
財務成本-銀行借款	六(二十)	22,091	19,151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	六(六)(二十)	1,285	57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804)	(2,880)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83	5,859
應收帳款		27,283	24,881
其他應收款		(886)	2,389
存貨		29,896	90,422
預付款項		(1,099)	12,419
其他流動資產		68	(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34)	(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4	3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100)	(393)
應付票據		(327)	(65,568)
應付帳款		(64,010)	36,908
其他應付款		13,025	(11,034)
其他流動負債		1,982	(2,2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4	(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102	64,396
收取之利息		804	2,880
收取之股利		12	-
支付之利息		(21,748)	(18,998)
支付之所得稅		(14,733)	(19,2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437	29,0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22,919)	(20,2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96	579
取得無形資產		(1,648)	(57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99)	5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770)	(19,6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977,843	1,061,728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六)	(940,456)	(981,41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7,434)	(4,388)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六)	20,000	20,32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六)	(42,472)	(67,83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二十六)	-	(2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81	4,410
匯率影響數		7,756	(7,0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3,904	6,8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938	269,1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9,842	$ 275,93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世偉　　經理人：陳松君　　會計主管：江怡瑤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久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70年10月，於民國99年1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並於同年4月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自行車、機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品之開發、研究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4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NOVATEC EU S.R.O. (NOVATEC (EU))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Novatec Wheels US Inc, (NOVATEC (US))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永裕工業(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JOYTECH)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永裕工業	JOY NOVA INTERNATIONAL CO., LTD.(JOY NOV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永裕工業	久裕交通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交通)	主要係製造及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永裕工業	PRIMA BUSINESS LIMITED (PRIM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說明
PRIMA	諾飛客全球營銷(深圳)有限公司(諾飛客)	主要係製造及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JOY NOVA	TOY(H.K) TRADING CO.,LIMITED.(TOY(H.K))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JOY NOVA	NOVA INDUSTRIAL CORP. (NOVA INDUSTRIAL)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TOY(H.K)及NOVA INDUSTRIAL共同持有	久鈺車料(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車料)	主要係製造及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永裕工業	泰州久裕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泰州久裕）	主要係製造及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深圳交通	纤鍍複材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廈門纤鍍)	主要係製造及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83.33%	83.33%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受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50年
機械設備	3年 ～ 12年
運輸設備	3年 ～ 8年
辦公設備	3年 ～ 8年
雜項設備(其他)	2年 ～ 11年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20 年。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1.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二十二)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自行車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控制移轉日後 30 天～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考量產品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等因素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59,049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9	$ 90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9,153	275,029
合計	$ 349,842	$ 275,938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26	$ 3,509
應收帳款	$ 246,050	$ 273,334
減：備抵損失	(2,210)	(4,621)
	$ 243,840	$ 268,713

1.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03,501	$ 1,024	$ 238,057	$ 3,509
30天內	32,539	2	19,533	-
31-90天	9,404	-	14,760	-
91-180天	45	-	551	-
181天以上	561	-	433	-
	$ 246,050	$ 1,026	$ 273,334	$ 3,50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民國113年12月31日、112年12月31日及112年1月1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244,866仟元、272,222仟元、307,583仟元。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026仟元及3,509仟元；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43,840仟元及268,713仟元。

4.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3,529	($ 16,935)	$ 36,594
在製品	62,592	(11,736)	50,856
製成品	153,035	(81,436)	71,599
合計	$ 269,156	($ 110,107)	$ 159,049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0,716	($ 21,212)	$ 39,504
在製品	51,171	(8,757)	42,414
製成品	186,591	(79,564)	107,027
合計	$ 298,478	($ 109,533)	$ 188,945

1.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14,656	$ 797,172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978)	54,663
下腳收入	(12,848)	(10,173)
存貨盤虧	-	23
未攤銷製造費用	6,631	6,196
保固成本	1,631	2,258
	$ 1,009,092	$ 850,139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主要係因陸續去化部分已提列呆滯及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故認列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2.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40	$ 340
評價調整	6,590	5,260
合計	$ 6,930	$ 5,600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930 仟元及 5,600 仟元。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330	$ 462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191,597	$ -	$ -	$ -	$ 3	$ 191,600
房屋及建築	855,197	3,638	(1,852)	-	12,342	869,325
機械設備	490,669	6,599	(13,658)	-	15,060	498,670
運輸設備	18,239	658	(1,812)	-	476	17,561
辦公設備	7,042	1,017	(109)	-	106	8,056
其他設備	55,476	10,071	(3,373)	-	908	63,08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455	-	(187)	-	154	4,422
合計	1,622,675	$ 21,983	($ 20,991)	$ -	$ 29,049	1,652,716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56,099)	($ 25,860)	$ 1,852	$ -	($ 4,073)	($ 284,180)
機械設備	(366,310)	(21,990)	12,676	-	(8,764)	(384,388)
運輸設備	(15,150)	(1,272)	1,789	-	(391)	(15,024)
辦公設備	(6,040)	(411)	104	-	(89)	(6,436)
其他設備	(38,023)	(5,650)	3,373	-	(606)	(40,906)
合計	(681,622)	($ 55,183)	$ 19,794	$ -	($ 13,923)	(730,934)
	$ 941,053					$ 921,782

112年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191,578	$ -	$ -	$ -	$ 19	$ 191,597
房屋及建築	855,935	4,927	-	716	(6,381)	855,197
機械設備	477,982	16,143	(8,496)	6,840	(1,800)	490,669
運輸設備	18,650	564	(802)	-	(173)	18,239
辦公設備	7,915	330	(1,157)	-	(46)	7,042
其他設備	51,798	4,843	(2,597)	1,523	(91)	55,47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808	8,810	-	(9,079)	(84)	4,455
合計	1,608,666	$ 35,617	($ 13,052)	$ -	($ 8,556)	1,622,67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32,914)	($ 25,130)	$ -	$ -	$ 1,945	($ 256,099)
機械設備	(350,216)	(27,426)	9,016	-	2,316	(366,310)
運輸設備	(14,270)	(1,816)	802	-	134	(15,150)
辦公設備	(6,674)	(474)	1,067	-	41	(6,040)
其他設備	(36,083)	(4,874)	2,596	-	338	(38,023)
合計	(640,157)	($ 59,720)	$ 13,481	$ -	$ 4,774	(681,622)
	$ 968,509					$ 941,053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生財器具及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7,862	$ 77,255
房屋	53,149	2,586
運輸設備	105	314
	$ 131,116	$ 80,155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073	$ 2,044
房屋	6,497	3,434
運輸設備	210	1,036
	$ 8,780	$ 6,514

4.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6,720 仟元及 385 仟元。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85	$ 57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19	$ 119

6.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8,838 仟元及 5,079 仟元。

7.以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使用權資產-土地	$ 5,768	$ -	$ -	$ 201	$ 5,969
房屋及建築	55,695	-	-	1,945	57,640
合計	$ 61,463	$ -	$ -	$ 2,146	$ 63,609
累計折舊					
使用權資產-土地	($ 1,161)	($ 239)	$ -	($ 42)	($ 1,442)
房屋及建築	(49,938)	(1,320)	-	(1,749)	(53,007)
合計	(51,099)	($ 1,559)	$ -	($ 1,791)	(54,449)
	$ 10,364				$ 9,160

	112年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使用權資產-土地	$ 5,876	$ -	$ -	($ 108)	$ 5,768
房屋及建築	68,755	-	(11,976)	(1,084)	55,695
合計	$ 74,631	$ -	($ 11,976)	($ 1,192)	$ 61,463
累計折舊					
使用權資產-土地	($ 945)	($ 236)	$ -	$ 20	($ 1,161)
房屋及建築	(60,153)	(2,619)	11,867	967	(49,938)
合計	(61,098)	($ 2,855)	$ 11,867	$ 987	(51,099)
	$ 13,533				$ 10,364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0,771	$ 10,619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59	$ 2,855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6,028仟元及26,997仟元，係取得中國昆山市人民政府土地成交公告查詢鄰近土地交易價格而得，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3,173仟元及41,977仟元，係採用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即以勘估標的未來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期間之各期淨收益及期末價值，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推算勘估標的價格之方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八)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79,500	2.31%~2.78%	土地、房屋及建築
信用借款	52,000	2.63%~2.68%	(註)
信用借款	64,412	3.80%~4.55%	-
	$ 495,912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60,000	2.18%~2.65%	土地、房屋及建築
信用借款	52,000	2.50%~2.55%	(註)
信用借款	44,956	4.15%~4.45%	-
	$ 456,956		

註：前述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擔保。

(九)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保險費(含五險一金)	$ 32,430	$ 29,655
應付薪資	25,546	21,624
應付稅費	11,082	10,536
應付設備款	6,521	34
應付勞務費	2,267	4,58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078	1,888
應付水電費	1,490	2,132
其他	36,832	33,144
	$ 118,246	$ 103,593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自106年4月24日至124年4月24日，自109年4月起分期攤還。	2.51%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81,000
合作金庫銀行	自106年8月24日至116年8月24日，第3年起分期攤還。	2.58%	土地、房屋及建築	12,789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2年11月6日至117年11月6日，112年12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6,547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4月3日至118年4月3日，113年5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3,754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5月3日至118年4月4日，113年6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3,131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6月3日至118年4月5日，113年7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1,605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7月3日至118年4月6日，113年8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3,098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8月3日至118年4月7日，113年9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3,462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3年9月3日至118年4月8日，113年10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3,128
第一商業銀行	自110年9月29日至115年9月29日，自110年10月起分期攤還。	2.61%	土地、房屋及建築	25,423
第一商業銀行	自113年8月9日至116年8月9日，自113年11月起分期攤還。	4.65%	無	718
第一商業銀行	自113年8月22日至116年8月22日，自113年11月起分期攤還。	4.65%	無	1,149
第一商業銀行	自113年11月1日至116年11月1日，自114年2月起分期攤還。	4.65%	無	1,030
彰化銀行	自112年10月17日至117年10月17日，112年11月起分期攤還。	2.22%	(註)	9,246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自111年2月起分期攤還。	4.65%	房屋及建築	602
彰化銀行	自111年6月27日至114年6月27日，自111年7月起分期攤還。	4.70%	房屋及建築	168
彰化銀行	自111年9月26日至114年9月26日，自111年10月起分期攤還。	4.65%	房屋及建築	387
彰化銀行	自111年10月25日至114年10月25日，自111年11月起分期攤	4.65%	房屋及建築	1,536
彰化銀行	自113年10月17日至116年10月17日，自114年4月起分期攤	4.35%	房屋及建築	2,391
				361,16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5,751)
				$ 315,413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自106年4月24日至124年4月24日，自109年4月起分期攤還。	2.38%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95,000
合作金庫銀行	自108年7月30日至116年8月24日，第三年起分期攤還。	2.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17,586
合作金庫銀行	自112年11月6日至117年11月6日，112年12月起分期攤還。	2.10%	(註)	8,129
彰化銀行	自112年10月17日至117年10月17日，112年11月起分期攤還。	2.10%	(註)	11,658
彰化銀行	自110年2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自110年8月起分期攤還。	4.45%~4.65%	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	2,609
第一商業銀行	自110年9月29日至115年9月29日，自110年10月起分期攤還。	2.48%	土地、房屋及建築	39,445
彰化銀行	自111年6月27日至114年6月27日，自111年7月起分期攤還。	4.45%	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	448
彰化銀行	自111年9月26日至114年9月26日，自111年10月起分期攤還。	4.45%	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	654
彰化銀行	自111年10月25日至114年10月25日，自111年11月起分期攤	4.45%	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	2,598
				378,12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535)
				$ 337,592

註:上述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擔保。

(十一)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183	$ 13,62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013)	(16,45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830)	($ 2,827)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3年			
1月1日餘額	$ 13,626	($ 16,453)	($ 2,827)
利息費用(收入)	161	(195)	(34)
清償損益	(986)	1,097	111
	12,801	(15,551)	(2,75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62)	(1,46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8)	-	(388)
經驗調整	(230)	-	(230)
	(618)	(1,462)	(2,080)
12月31日餘額	$ 12,183	($ 17,013)	($ 4,83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13,020	($ 16,103)	($ 3,083)
利息費用(收入)	167	(208)	(41)
	13,187	(16,311)	(3,12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2)	(1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6	-	116
經驗調整	323	-	323
	439	(142)	297
12月31日餘額	$ 13,626	($ 16,453)	($ 2,827)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	1.2%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	2.0%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依台灣壽險業第六回及第五回經驗生命表評估。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32)	$ 240	$ 238	($ 232)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87)	$ 297	$ 293	$ 28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無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

(7)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7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93
1-2年		347
2-5年		4,102
5年以上		8,594
	$	13,736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大陸子公司諾飛客、深圳交通、廈門紆鍍、泰州久裕及昆山車料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本集團之子公司 NOVATEC EU S.R.O.及 Novatec Wheels US Inc 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965 仟元及 14,204 仟元。

(十二)股本

1.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 仟元，分為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 60,000	$ 60,000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令規定數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

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屬自行車及零件製造事業,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予以調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紅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本公司按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份，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 5,957 仟元。

5.(1)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01	
特別盈餘公積	1,435	
現金股利	24,000	$ 0.4000
	$ 30,436	

(2)本公司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 112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3)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計 15,448 仟元。截至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止，此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6.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資訊，請詳六、(二十二)。

(十五)其他權益

113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67,415)	$ 4,000	($ 63,415)
評價調整	-	1,330	1,330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25,791	-	25,791
12月31日	($ 41,624)	$ 5,330	($ 36,294)

112年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55,280)	$ 3,538	($ 51,742)
評價調整	-	462	462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12,135)	-	(12,135)
12月31日	($ 67,415)	$ 4,000	($ 63,415)

(十六)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53,260	$ 937,319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自行車零件					
	113年度					
	台灣	中國	美洲	歐洲	其他	合計
台灣	$ 125,382	$ 80	$ 7,988	$ 43,208	$ 10,553	$ 187,211
深圳	22,731	609,086	2,727	111,820	79,364	825,728
其他	-	156,276	1,920	82,125	-	240,321
	$ 148,113	$ 765,442	$ 12,635	$ 237,153	$ 89,917	$ 1,253,260

	自行車零件					
	112年度					
	台灣	中國	美洲	歐洲	其他	合計
台灣	$ 104,552	$ 884	$ 8,949	$ 94,652	$ 8,022	$ 217,059
深圳	30,105	466,785	432	71,052	55,531	623,905
其他	-	73,684	4,125	18,546	-	96,355
	$ 134,657	$ 541,353	$ 13,506	$ 184,250	$ 63,553	$ 937,319

2.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516	$ 11,616	$ 12,009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0,891	$ 10,364

(十七)利息收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804	$ 2,879

(十八)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14,497	$ 14,158
政府補助收入	5,612	4,895
股利收入	12	-
什項收入	2,807	2,085
	$ 22,928	$ 21,138

政府補助收入係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取得土地徵收補償款及企業技術改造項目資金補貼等。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69)	$ 139
淨外幣兌換利益	5,995	11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0)	(1,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1	(480)
	$ 5,247	($ 1,228)

(二十)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2,091	$ 19,15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285	572
	$ 23,376	$ 19,723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12,232	$ 251,5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5,183	59,72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780	6,51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559	2,855
攤銷費用	1,842	1,038
合計	$ 379,596	$ 321,647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255,393	$ 208,245
勞健保費用	16,512	13,357
退休金費用	21,931	14,163
董事酬金	872	9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524	14,835
合計	$ 312,232	$ 251,520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5%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因本公司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以下空白)

(二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610	$ 1,66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018)	(2,99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592	(1,32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4)	(8,43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267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4)	(4,16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478	($ 5,497)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16)	$ 59

2.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019	($ 30,05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	(2)
按稅法規定應帳外減除之費用及損失	328	64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2,899)	5,615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7,714	18,01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018)	(2,99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26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664)	(98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478	($ 5,497)

3.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793	$ 630	$ -	$ 20,423
其他	4,138	(124)	-	4,014
小計	$ 23,931	$ 506	$ -	$ 24,4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35,857)	-	-	(35,857)
退休金	(538)	-	(416)	(954)
其他	(9,158)	(392)	-	(9,550)
小計	($ 45,553)	($ 392)	($ 416)	($ 46,361)
合計	($ 21,622)	$ 114	($ 416)	($ 21,924)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636	$ 8,157	$ -	$ 19,793
其他	9,099	(4,961)	-	4,138
小計	$ 20,735	$ 3,196	$ -	$ 23,9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36,509)	652	-	(35,857)
退休金	(597)	-	59	(538)
其他	(9,479)	321	-	(9,158)
小計	($ 46,585)	$ 973	$ 59	($ 45,553)
合計	($ 25,850)	$ 4,169	$ 59	($ 21,622)

4.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本公司：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3年	$ 68,863	$ 68,863	$ 68,863	123年
112年	63,811	63,811	63,811	122年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2年	$ 63,811	$ 63,811	$ 63,811	122年

(2)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9年	$ 19,507	$ 12,815	$ 12,815	114年
110年	14,284	14,284	14,284	115年
111年	26,863	26,863	26,863	116年
112年	23,504	23,504	23,504	117年
113年	15,845	15,845	15,845	118年
	$ 100,003	$ 93,311	$ 93,311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	$ 26,454	$ 26,454	$ 26,454	113年
109年	19,507	19,507	19,507	114年
110年	14,284	14,284	14,284	115年
111年	26,863	26,863	26,863	116年
112年	23,504	23,504	23,504	117年
	$ 110,612	$ 110,612	$ 110,612	

5.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99,175仟元及12,260仟元。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二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33	60,000	$ 0.04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2,279)	60,000	($ 1.87)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983	$ 35,61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4	35
期末預付設備款	10,577	3,15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521)	(34)
期初預付設備款	(3,154)	(18,553)
本期支付現金	$ 22,919	$ 20,219

(二十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456,956	$ 3,285	$ 378,127	$ 838,3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7,387	(7,434)	(22,472)	7,481
本期增加	-	56,720	-	56,7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69	345	5,509	7,423
113年12月31日	$ 495,912	$ 52,916	$ 361,164	$ 909,992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長期借款)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376,751	$ 7,344	$ 425,839	$ -	$ 809,93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0,312	(4,388)	(47,514)	(24,000)	4,410
本期增加	-	385	-	24,000	24,3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7)	(56)	(198)	-	(361)
112年12月31日	$ 456,956	$ 3,285	$ 378,127	$ -	$ 838,368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845	$ 16,098
退職後福利	419	410
總計	$ 14,264	$ 16,50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1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1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188,116	$ 188,116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358,538	374,686	長、短期借款
	$ 546,654	$ 562,80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19	$ 7,91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永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保障股東權益。其資本結構考量所處產業類型，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依循股利政策辦理。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930	$ 5,6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9,842	275,938
應收票據	1,026	3,509
應收帳款	243,840	268,713
其他應收款	2,700	1,841
存出保證金	1,313	1,114
	$ 605,651	$ 556,71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95,912	$ 456,956
應付票據	18,387	18,714
應付帳款	126,979	190,989
其他應付款	118,246	103,59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61,164	378,127
	$ 1,120,688	$ 1,148,37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52,916	$ 3,285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新幣、港幣及美金)，

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913	32.79	$ 29,933
人民幣：新台幣	2,502	4.48	11,204
美金：人民幣	3,879	7.32	127,1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5	32.79	$ 492
美金：人民幣	60	7.32	1,967
人民幣：新台幣	5,499	4.48	24,625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169	30.71	$ 66,599
人民幣：新台幣	3,056	4.33	13,223
美金：人民幣	3,086	7.10	94,75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	30.71	$ 676
美金：人民幣	67	7.10	476
人民幣：新台幣	219	4.33	948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3年及112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5,995仟元及利益113仟元。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9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 112	-
美金：人民幣	1%	1,27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	$ -
美金：人民幣	1%	(20)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6)	-

	11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6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2	-
美金：人民幣	1%	94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	$ -
美金：人民幣	1%	(5)	-
人民幣：新台幣	1%	(9)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人民幣計價。

B.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稅後淨(損)利之最大影響分別 6,857 仟元及 6,681 仟元。此等模擬於每半年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均增加或減少 55 仟元及 45 仟元。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評等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易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1%	$ 204,525	$ 12
30天以內	0.33%	32,541	107
31-90天	15.79%	9,404	1,485
91-180天	100%	45	45
180天以上	100%	561	561
		$ 247,076	$ 2,210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11%	$ 241,566	$ 262
30天以內	1.29%	19,533	252
31-90天	21.16%	14,760	3,123
91-180天	100%	551	551
180天以上	100%	433	433
		$ 276,843	$ 4,621

G.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	112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4,621	$ 3,949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2,572)	771
匯率影響數	161	(99)
12月31日	$ 2,210	$ 4,621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05,753	$ 121,354
一年以上到期	27,843	32,237
	$ 133,596	$ 153,591

D.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500,838	$ -	$ -	$ -	$500,838
應付票據	18,387	-	-	-	18,387
應付帳款	126,979	-	-	-	126,979
其他應付款	118,246	-	-	-	118,246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0,708	10,601	33,201	5,574	60,08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4,299	47,219	82,491	234,154	418,16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62,874	$ -	$ -	$ -	$462,874
應付票據	18,714	-	-	-	18,714
應付帳款	190,989	-	-	-	190,989
其他應付款	103,593	-	-	-	103,593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254	201	54	-	3,50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9,156	47,406	90,972	252,181	439,715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	$ -	$6,930	$6,930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	$ -	$5,600	$5,600

4.下表列示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5,600	$ 5,1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30	462
期末餘額	$ 6,930	$ 5,600

5.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930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600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度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 -	$ -	$ 693	($ 693)

			112年度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 -	$ -	$ 560	($ 5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為台灣、深圳及其他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度				
	臺灣	深圳	其他	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187,210	$ 825,728	$ 240,322	$ -	$ 1,253,260
內部部門收入	30,823	80,485	185,135	(296,443)	-
部門收入	$ 218,033	$ 906,213	$ 425,457	($ 296,443)	$ 1,253,260
部門稅前(損)益	($ 80,427)	$ 53,238	$ 46,592	$ 6,039	$ 25,442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350	$ 243	$ 211	$ -	$ 804
財務成本	18,803	1,076	3,497	-	23,376
折舊與攤銷	23,094	20,628	24,243	(601)	67,364

	112年度				
	臺灣	深圳	其他	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217,059	$ 623,906	$ 96,354	$ -	$ 937,319
內部部門收入	59,572	41,116	74,600	(175,288)	-
部門收入	$ 276,631	$ 665,022	$ 170,954	($ 175,288)	$ 937,319
部門稅前(損)益	($ 89,895)	($ 13,230)	($ 24,302)	$ 9,375	($ 118,052)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709	$ 2,088	$ 121	($ 39)	$ 2,879
財務成本	17,923	690	1,110	-	19,723
折舊與攤銷	26,995	24,041	19,091	-	70,127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1,549,703	$ 1,112,607
消除部門間收入	(296,443)	(175,288)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1,253,260	$ 937,319

2.民國113年及112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19,403	($ 127,427)
消除部門間損益	6,039	9,37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25,442	($ 118,052)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主要收入來自於自行車、機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品之開發、研究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有關產品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說明。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 1,253,260	$ 937,319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48,114	$ 581,140	$ 134,657	$ 600,337
中國大陸	765,444	512,791	541,353	454,448
歐洲	237,152	4,092	184,249	4,346
其他	102,550	90	77,060	277
合計	$ 1,253,260	$ 1,098,113	$ 937,319	$ 1,059,408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	部門	收入	%	部門
甲公司	$ 357,115	28.49%	深圳	$ 212,925	22.72%	深圳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資金貸與性質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0	本公司	NOVATEC(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340	$ -	$ -	0.00%	1	$ 2,795	業務往來	$ -	無	$ -	$ 3,354	$ 257,169	
1	深圳交通	泰州久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180	17,912	8,956	0.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0,731	257,169	
2	諾飛客	泰州久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270	26,869	26,869	0.00%	2	-	營運周轉	-	無	-	74,612	74,612	
3	昆山車料	泰州久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180	17,912	17,912	0.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42,517	42,51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本公司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深圳交通受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百分百為限，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3)深圳諾飛客受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百分百為限，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4)昆山車料受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百分百為限，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1)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百分之一百二十，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深圳交通對有短期融通資金需求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3)深圳諾飛客對有短期融通資金需求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4)昆山車料對有短期融通資金需求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且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註4：(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2）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5）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6）	實際動支金額（註7）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8）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9）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9）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9）	備註
0	本公司	深圳交通	2	$ 257,169	$ 118,170	$ 116,428	$ 26,086	$ -	0.18	$ 321,462	Y	N	Y	
0	本公司	廈門紆鍍	2	257,169	36,360	35,824	7,497	-	0.06	321,462	Y	N	Y	
0	本公司	泰州久裕	2	257,169	68,175	67,170	38,811	-	0.10	321,462	Y	N	Y	
1	深圳交通	本公司	3	257,169	86,355	85,082	40,000	48,506	0.18	321,462	N	Y	N	

註1：本表所稱之「餘額、金額」，除實際動支金額（註7）乙項外皆指依據處理準則第7條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董事會決議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所發生之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或金額。

註2：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本公司輸入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4：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以下說明其計算方式。

(1)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深圳交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百；且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5：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迄申報月份止仍存續之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金額。

註7：被背書保證公司於該背書保證額度/金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背書保證中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註9：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需輸入Y。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權益證券-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6,390	-	$ 6,39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JOYTECH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 616,491	$ 616,491	21,057,104	100	$ 785,309	$ 76,602	$ 81,863	註
本公司	NOVATEC(EU)	斯洛伐克	自行車、機車零件之買賣業務	10,121	10,121	-	100	18,151	527	527	註
本公司	NOVATEC(US)	美國	自行車、機車零件之買賣業務	8,685	8,685	-	100	6,360	(1,925)	(1,925)	註
JOYTECH	JOY NOVA	安奎拉	一般投資業務	66,971	66,971	4,726,393	100	42,527	6,655	6,655	註
JOYTECH	PRIMA	安奎拉	控股公司	110,000	110,000	1,000,000	100	74,614	11,175	11,175	註
JOY NOVA	TOY(H.K)	香港	控股公司	30,380	30,380	10,000	100	20,787	3,254	3,254	註
JOY NOVA	NOVA INDUSTRIAL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6,591	36,591	50,000	100	21,739	3,401	3,401	註

註：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順流、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深圳交通	自行車、汽車、交通器材之零配件之生產及買賣。	$ 190,737	(2)	$ 190,737	$ -	$ -	$ 190,737	$ 79,130	100%	$ 75,088	$ 494,669	$ -	註2
諾飛客	自行車花鼓、五金製品、交通器材電機、控制器及其它零件之生產與買賣。	3,747	(2)	110,000	-	-	110,000	11,175	100%	10,241	74,612	-	
昆山車料	生產精沖模、模具、自行車花鼓、飛輪、變速器等零件生產及買賣。	24,415	(2)	90,000	-	-	90,000	6,655	100%	7,210	42,517	-	
泰州久裕	自行車、汽車、交通器材之零配件之生產及買賣。	309,069	(2)	229,578	-	-	229,578	(20,362)	100%	(20,278)	205,747	-	註2
廈門紝鍍	設計、開發、及生產碳纖包覆模具，加溫成型自行車及相關配件之生產及買賣。	28,595	(3)	-	-	-	-	52,988	83%	49,089	82,414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JOYTECH再投資大陸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20,315	$ 632,315	$ -

註：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需設算投資限額。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132 號

會員姓名：(1)劉 美 蘭
(2)徐 建 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委 託 人 名 稱：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人統一編號：55942764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久裕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劉美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徐建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4 日